

# 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的实施，确保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有效地保障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现将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 一、2024 年度公司整体经营情况

2024 年，全球政治经济形势错综复杂，受地缘政治冲突等因素影响，国际环境充满了不确定性，油服市场呈现出复杂多变的态势。作为外向型企业，公司国际市场的发展面临严峻的挑战。面对复杂的市场环境和竞争态势，公司始终以市场为先，坚定市场开拓，但由于市场竞争日益加剧、部分项目参与门槛提高，公司全年仅完成新签订单 10.60 亿元，对 2024 年经营业绩的实现产生了较大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60,826.27 万元，较上年下降 26.0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098.33 万元，较上年下降 281.40%。期末在手订单 50.46 亿元，主要来源于海外地区的油气工程服务项目。

### 二、2024 年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体系中的引领作用，组织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等会议，及时研究和决策公司重大事项，确保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和务实高效。

#### （一）董事会运行情况

2024 年度，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共召开 10 次会议，对公司补选董事及聘任高

管、股份回购、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利润分配、定期报告、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对外提供担保、关联交易、高管薪酬、修订公司治理制度、关联方承诺等重大事项进行了审议。

公司全体董事依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规定积极开展工作，依法依规出席了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勤勉尽责、认真履职。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决策过程科学、民主，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公司董事会决议情况均及时登载在公司选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

##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主持召开 7 次股东大会会议，其中年度股东大会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6 次。审议通过了公司补选董事、股份回购、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利润分配、对外提供担保、修订《公司章程》、关联方承诺、股东回报规划等议案。

董事会及时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并确保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具体实施，切实维护全体股东权益。公司股东大会均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充分保障了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知情权和投票权。历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进行，会议所做出的决议均合法有效。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情况均及时登载在公司选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

## **（三）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 4 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ESG）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分工明确，权责分明，严格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各专门委员会 2024 年履职情况具体如下：

###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 **（1）审计委员会日常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规范运作，监督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健全及执行情况，审核公司财务信息及其披露情况，指导内部审计部开展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4 次会议，定期审议内部审计部门提交的工作计划和季度性审计报告，尽职尽责完成相关工作。

#### （2）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工作的监督情况

审计委员会在会计师事务所进场审计时，认真审阅了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并审阅了会计师事务所制订的审计计划及重点关注事项；会计师事务所现场工作期间，审计委员会认真听取会计师事务所在审计过程中提出的问题，并及时沟通反馈，实时关注并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进程；审计委员会对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意见和相关财务会计报表进行认真审阅并发表了意见。

#### （3）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评价以及续聘方面的工作情况

审计委员会就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进行了评价，就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出具《关于拟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向董事会汇报了会计师事务所的工作情况。

###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提名委员会依照相关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规定组织开展工作，秉着勤勉尽职的态度履行职责。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积极参与研究公司的发展，对公司拟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查，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 3、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照相关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规定，积极履行职责。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 1 次会议，对 2024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和薪酬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和核查，切实履行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职责。

### 4、战略与可持续发展（ESG）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ESG）委员会依照相关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ESG）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规定履行职责，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ESG）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结合企业实际，研究

公司的发展战略，为公司董事会制定中长期发展战略、重大投资决策、可持续发展和社会及管治政策等提供指导并提出可行性建议，确保公司对外投资决策的科学性和合理性，在公司编制年度 ESG 报告的进程中提供指导并进行监督。

####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章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义务、行使权力，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客观地发表自己的看法及观点，并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对需要独立董事发表审查意见的事项均发表了相关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效保障。具体见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五）信息披露及内幕信息管理**

2024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格式指引及其他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按时完成了定期报告披露工作，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发布会议决议、重大事项等临时公告，忠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最大程度地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员登记管理制度》等的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有关重大信息并依法登记和报备内幕信息知情人。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内幕信息泄露或内幕信息知情人违规买卖或建议他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 **（六）适时推出并实施股份回购事项**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内在价值的认可，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综合考虑公司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以及未来的盈利能力，公司在报告期内推出了股份回购方案，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19 日，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13,137,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98%。最高成交价为 2.74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2.14 元/股，成交均价为 2.36 元

/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0,991,699.00 元（不含交易佣金等费用），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成。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6 日办理完成上述回购股份的注销事宜。

### 三、2025 年重点工作

公司战略定位为能源行业全链条数智化技术服务平台。跟随中国“一带一路”战略布局，抓住能源行业高效、绿色的发展机遇，着力推进能源服务转型升级，打造以 IFEPCO 为核心能力的产业集群；完成集团核心竞争力、品牌影响力和风险控制力三大能力体系构建，形成可持续发展的能力。“十四五”发展目标是建成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高科技综合性能源服务集团。

2025 年，惠博普将以集团发展战略规划总纲和业务发展规划为指引，继续合作共赢，不断推进“油水融合”，立足“一体两翼”发展体系，战略调整转型，拓展优势产业，重构业务主体。深化改革，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多效并举，持续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

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